

通讯事务管理局（「通讯局」）处理的投诉（于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公布）

通讯局复核了通讯事务总监（「总监」）就一宗投诉个案所作的决定。

通讯局经考虑广播投诉委员会的建议，决定维持总监就投诉个案作出的裁决。详情载于[附录](#)。

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

附录

通讯事务管理局复核通讯事务总监决定的投诉个案

标题	播放频道	播放日期	主要投诉内容	维持原有决定
电视节目「东张西望」	无线翡翠台	23 及 24.12.2025	侵犯私隐及不公平	理据不足